将中巴关系定位提升为携手构建更公正世界和更可持续星球的中巴命运共同体

（上接第一版）习近平强调，今天我们将中巴关系定位提升为携手构建更公正世界和更可持续星球的中巴命运共同体，同时将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同巴西发展战略对接，这是中巴关系发展的又一个历史性时刻，彰显了两国关系的全球性、战略性、长远性，符合两国人民普遍期待，将为双方推进各自现代化提供动力支撑，同时也彰显了中巴携手维护国际公平正义、促进世界共同发展的决心。中方愿同巴方一道，以人类前途为怀、以人民福祉为念，不断丰富新时代中巴关系内涵，做相互成就的“黄金搭档”，朝着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构建更公正世界和更可持续星球的目标不断迈进，为人类和平和进步事业作出更大贡献。

习近平就未来两国关系发展提出4方面建议。

一是命运与共，不断巩固战略互信。在涉及主权、安全、领土完整等核心利益问题上坚定相互支持，做彼此信赖的战略伙伴和全球南方国家团结协作、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典范。加强文化、教育、青年等领域人文交流，夯实中巴命运共同体的民意基础。

二是发展与共，持续深化发展战略对接。把握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同巴西发展战略对接的历史机遇，深化经贸、基础设施、金融、科技、环保等重点领域合作，加强航天、农业科技、清洁能源等领域合作。中方把脱贫攻坚摆在治国理政的突出位置，支持巴方“零饥饿”计划，愿同巴方继续加强减贫合作，让两国人民过上更美好生活。

三是担当与共，为维护世界和平和正义展现中巴力量。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坚持说公道话、办公道事，推动全球治理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中方高度重视巴西的国际地位和影响力，支持巴西在国际舞台上发挥更大作用，愿同巴方在联合国和金砖国家等多边机制内加强沟通协调，支持巴西明年担任金砖国家主席国工作，助推“大金砖合作”高质量发展，就坚持多边主义、完善全球治理发出更加响亮的金砖声音。

四是休戚与共，为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中巴贡献。中巴作为发展中大国，要带头共商共议，推动“同球共济”，合力应对关乎人类前途命运的全球性挑战。加强在绿色转型、可持续发展、应对气候变化、人工智能治理等领域合作。中方愿支持巴西办好《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三十次缔约方大会。

习近平指出，10年前，我在巴西利亚同拉美和加勒比国家领导人共同宣布成立中拉论坛，推动中拉关系进入了平等、互利、创新、开放、惠民的新时代。中方愿同巴方一道，继续办好中拉论坛，将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同拉美和加勒比地区发展优势和需求更好对接，推动中拉命运共同体建设取得更多成果。

卢拉表示，巴中是相互尊重、相互依赖的好朋友，中国是巴西最重要的战略合作伙伴，中国人民是巴西人民最值得信赖的朋友。今年是巴中建交50周年，热烈欢迎习近平主席在这个重要时间节点再次对巴西进行国事访问。刚才欢迎仪式上，我特地安排巴西艺术家演唱著名中文歌曲《我的祖国》，以此感谢中方对我去年访华的盛情接待并表达巴西人民对中国人民的深厚情谊。过去50年，巴中各领域合作取得丰硕成果。巴方期待以习近平主席访问为新起点，推动两国关系取得更多实实在在的新成果，携手构建更公正世界和更可持续星球的巴中命运共同体。巴西正在大力推进“加速增长计划”“新工业计划”“南美一体化路线计划”等发展战略，这些同中方“一带一路”倡议高度契合，双方加强发展战略对接，将极大助力巴西再工业化进程，促进南美一体化建设，树立发展中国家团结合作、互利共赢的典范。双方工作组要加紧探讨并推进基础设施、金融、产业链、科技、生态环保等重点领域合作。欢迎更多中国企业来巴西投资合作。巴方期待提升同中国互联互通和物流水平，促进巴中和拉中共同发展繁荣。巴方反对“新冷战”，主张推进世界多极化和基于平等和相互尊重的全球伙伴关系，愿同中方继续深化在联合国、金砖国家、二十国集团等多边框架内沟通协作，提升全球南方在全球治理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巴方也愿同中方继续密切多边协作，为推动和平解决乌克兰危机等热点问题作出积极贡献。习近平主席这次访问已成为巴中关系史上的新的里程碑，开启巴中构建命运共同体的新篇章。

会谈后，两国元首共同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巴西联邦共和国关于携手构建更公正世界和更可持续星球的中巴命运共同体的联合声明》。

两国元首共同见证签署《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巴西联邦共和国政府关于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同“加速增长计划”“巴西新工业计划”“生态转型计划”“南美一体化路线计划”对接的合作规划》。

访问期间，双方还签署了经贸、投资、农业、数字经济、可持续发展、科技、人工智能、全球发展合作等领域30多项双边合作文件。

蔡奇、王毅等参加上述活动。

推动两国开启下一个『黄金50年』 为全球南方国家团结自强树立榜样

（上接第一版）我们一致认为，要做好两国发展战略对接这篇大文章。深化经贸、金融、科技、基础设施建设、环保等重点领域合作，加强能源转型、数字经济、人工智能、绿色矿产等新兴领域合作，以时不我待的干劲把两国务实合作做深做实，助力中巴两国各自现代化建设跑出加速度。

我们一致认为，中巴两国要继续在联合国、二十国集团、金砖国家等多边机制内密切协作，共同应对饥饿与贫困、地区冲突、气候变化、网络安全等传统和非传统领域安全挑战，为世界和平和发展事业作出新的中巴贡献。明年是中拉论坛正式运行10周年，中国愿同巴西及其他拉美国家一道，推动中拉合作迈上新台阶。

习近平强调，当前世界并不太平，还有不少地区战火纷飞、动荡不安。人类是不可分割的安全共同体，只有践行共同、综合、合作、可持续的安全观，才能走出一条普遍安全之路。中国和巴西联合发表了关于政治解决乌克兰危机的“六点共识”，会同有关全球南方国家发起乌克兰危机“和平之友”小组。我们要汇集更多致力于和平的声音，为实现政治解决乌克兰危机铺平道路。我们对加沙冲突持续扩散深感忧虑，呼吁尽快实现停火止战，落实“两国方案”，为全面、公正、持久解决巴勒斯坦问题不懈努力。中巴两国都有扬正义、树道义的传统和担当，中国愿同巴西一道，不断丰富中巴命运共同体的时代内涵，坚定捍卫真正的多边主义，共同发出要发展不要贫穷、要合作不要对抗、要公正不要霸权的新时代强音，携手建设更加美好的世界。

卢拉热烈欢迎习近平主席到访，表示巴中两国虽然相距遥远，但价值理念相近，共同利益广泛，友谊深厚牢固，巴中合作具有战略意义和世界影响。中国是巴西最重要贸易和投资伙伴，中国企业在巴西有力促进了巴西经济社会发展。我同习近平主席决定将两国关系提升为携手构建更公正世界和更可持续星球的巴中命运共同体，并决定将巴西发展战略同中方“一带一路”倡议对接，重点在可持续发展、基础设施、金融、能源转型、航天等领域拓展深化合作，将两国关系提升至新的高度。巴中在国际发展与安全等重大问题上立场高度一致。感谢中方大力支持巴西担任二十国集团主席国工作，并率先加入“抗击饥饿与贫困全球联盟”。我们将进一步密切在联合国、二十国集团、金砖国家等多边机制内沟通协作，共同倡导全球治理体系改革，构建更加公正、民主、平等和可持续的国际体系，推动和平解决热点问题。习近平主席这次访问已经开启巴中关系新的历史篇章。

蔡奇、王毅等参加。

烟台市数字经济促进条例

（上接第三版）统筹推进智慧城市建设。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运用数字技术汇聚整合数据资源，拓展城市运行动态监测、统计分析、趋势研判、效果评估、风险防控等应用场景，实现城市运行治理智能化、科学化、精细化。

第三十三条 应急管理、卫生健康、公安等部门应当加强数字技术在突发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中的应用，推动应急救援信息共享共用，提高应急监测预警、应急救援处置能力。

第三十四条 教育等部门应当加强教育领域数字校园建设，加快数字技术与教育管理、教育教学的深度融合，采取措施支持符合条件的各类主体规范发展在线教育，培育优质数字教育资源。

第三十五条 网信、农业农村等部门应当加快数字乡村建设，推进乡村数字基础设施建设，鼓励运用数字技术发展乡村产业、提供公共服务、管理集体资产、监测农村环境，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第三十六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推动数字技术在监管领域的应用，推行非现场监管、信用监管、风险预警等监管模式，提升监管效能和水平。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加强执法监督管理平台与其他相关业务系统对接融合，推动在线监督管理数据与行政执法信息资源跨部门、跨层级共享应用。

第三十七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推动基层治理数字化，避免数据重复采集，提升基层治理公共安全、公共服务、公共管理等数字化水平。

第三十八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制定和完善老年人、残疾人等运用智能技术困难群体在出行、就医、消费、文娱、办事等方面的服务保障措施。提供智能化公共服务，应当充分考虑老年人、残疾人的需求，避免对老年人、残疾人的日常生活造成障碍。

第六章 服务推进体系

第三十九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鼓励组建提供咨询、评审、验收、监理等服务数字经济的第三方机构。支持组建数字经济产业联盟、专家咨询委员会，开展标准研究、评估服务、技术交流、供需对接应用推广等工作。

鼓励和支持企业、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学术团体、行业协会、产业联盟、基金会等组织和个人参与数字经济发展活动。

第四十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支持培育和引进数字化转型服务商，为企业提供数字化平台、系统解决方案以及数字产品和服务，推动数字化产业生态建设。

第四十一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设立首席信息官制度，建立完善信息化管理机构，推动信息主管的职业化，促进企业信息化战略规划和建设决策执行。

第四十二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建立开放型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重点面向中小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诊断服务和低成本、轻量化、模块化的数字化解决方案。

第四十三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支持开展数字经济发展相关理论研究，鼓励科研机构、行业协会、产业联盟、企业等参与制定数字经济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自主制定数字经济企业标准、团体标准。

第七章 数据安全

第四十四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以及网信等部门应当健全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数据安全治理体系，建立健全数据安全风险评估、报告、信息共享、监测预警、应急处置机制，提升数据安全治理监管能力，依法查处泄露、窃取、篡改、非法使用等危害数据安全的违法活动。

第四十五条 数据的处理者应当依法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

第四十六条 开展数据处理活动，应当遵守法律、法规，尊重社会公德和伦理，遵守商业道德和职业道德，诚实守信，履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承担社会责任，不得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利益，不得损害个人、组织的合法权益。

数据收集、持有、管理、使用等数据安全责任单位向境外提供国家规定的重要数据，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实行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和国家安全审查。

第四十七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利用数据、算法、流量损害他人合法权益，妨碍、破坏其他平台和应用独立运行，不得对消费者实施不公平的差别待遇和选择限制。

第四十八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数据安全知识宣传普及机制，提高全社会的数据安全保护意识和水平，推动社会各方共同参与数据安全保护工作。

数据相关行业组织应当建立健全行业规范，加强行业自律，引导从业者依法诚信开展数据相关活动，并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行业监管，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第八章 数字基础设施

第四十九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按照统筹布局、集约高效、保障安全、绿色低碳的原则完善数字基础设施体系，推动交通、能源、水利、海洋、港口等重点领域传统基础设施的数字化改造。

第五十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编制和实施市政、交通、电力、通信、公共安全等相关基础设施专项规划时应当考虑数字基础设施建设的需要。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推动数字基础设施与铁路、城市轨道、道路、桥梁、隧道、地下综合管廊、枢纽站场等基础设施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共商共建共享共维。

新建、改建、扩建工程建设项目，建设、设计等相关单位应当按照有关标准和规范，配套数字基础设施相关建设内容，预留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所需空间、网络、电力等资源，并与主体工程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

第五十一条 大数据等部门负责组织拟定有关数字基础设施布局规划，协调推进全市数字基础设施布局建设。

第五十二条 发展改革、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大数据、信息通信发展等部门和单位应当统筹推进人工智能、云计算、边缘计算、区块链、卫星互联网等新技术应用，支持建设底层技术平台、行业云平台等基础平台，建立领先的数字基础设施支撑体系。

第五十三条 工业和信息化、信息通信发展等部门和单位应当支持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建设，优化光纤宽带网络布局，发展物联网、卫星互联网、量子通信网，统筹骨干网、城域网、接入网建设。

第五十四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支持建设车路协同基础设施，推进道路基础设施、交通标志标识的数字化改造和建设，提高路侧单元与道路交通管控设施的融合接入能力。

第五十五条 任何组织、个人不得侵占或者擅自迁移、拆除数字基础设施，不得实施违法侵入、干扰、破坏数字基础设施的活动，不得危害数字基础设施安全。

第九章 保障措施

第五十六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安排资金支持数字经济发展，统筹运用财政性资金、各类产业基金、国有资产和资源加大对数字经济发展重要领域、重大平台、重点项目的支持力度，依法落实数字经济领域的税费优惠政策。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支持符合条件的数字经济相关企业通过多种渠道融资，提高融资比例，改善融资结构。培育、引导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数字经济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投资；鼓励金融机构、地方金融组织对数字经济相关企业在贷款、上市、政策性融资担保以及其他金融服务等方面给予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创新金融服务，为数字经济产业发展提供支持。

第五十七条 市、区（市）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当支持数字经济领域技术研发、应用示范等项目优先列入重点项目清单；推动数字经济产业用地市场化配置，探索与数字经济发展特点相适应的用地模式，保障数字经济初创企业用地需求。

第五十八条 教育、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应当支持举办人才招引活动，引进支撑数字产业发展的各类人才，畅通国内外数字经济人才引进绿色通道，并在住房、子女教育、医疗服务、职称评定等方面提供支持。

支持将数字经济领域人才纳入各类人才计划支持范围，聚焦云计算、人工智能、网络安全等前沿领域，靶向引进高端人才和创新团队。支持高等院校、职业院校加强数字经济研究，开设数字经济相关专业和课程，加强数字专业人才的自主培养。

第五十九条 市场监管等部门应当执行数据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开展数据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引导市场主体依法经营、公平竞争，完善快速维权以及多元纠纷解决机制，依法惩处侵犯知识产权行为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第六十条 鼓励拓展数字经济领域区域协作和国际交流，搭建会展、论坛、商贸、赛事、培训等合作平台，在数据流动、数字服务市场开放、数字产品安全认证等领域实现互惠互利、合作共赢。

第六十一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国家工作人员在数字经济促进工作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章 附则

第六十二条 本条例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告栏
6631203 6631205
■房产证、土地证、营运证、营业执照(个)800元 ■公章、财务章、各类印章(个)，支票、发票、收据(张)，税务登记证、资格证、代码证、渔船用各类证件(个)及其它各类证件400元 ■身份证、工作证、户口本、出生证明、下岗证(个)150元 ■残疾证、学生证、失业证(个)20元
公 告
●胡黎明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正本丢失，鲁交运管许可烟字370611211819号，声明作废。

招商银行烟台分行科技金融服务“多点开花”

科技金融作为五篇大文章之首，被赋予重要使命。发展科技金融既是顺应国家要求的历史性趋势，也是招商银行构建面向未来业务优势的趋势性战略选择。

为提升科技金融服务能力，招商银行烟台分行制定了科技金融服务方案，提升科技客群服务质效。

健全分层分类的科技型企业金融服务体系

招商银行提出“伴您成长每一步”的科技型企业培育服务理念，以“科技金融”品牌服务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展，即以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差异化）和创新性服务，支持和培育科技型企业发展。

对此，招商银行烟台分行制定了《烟台分行专精特新客群经营行动方案》，以专业化的服务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同时，持续开展行业研究，深化科技型企业经营。通过服务和业务两个“铁三角”模式，做好客户精细化服务。以特色化、差异化的服务，建立客户分层分类的服务体系。招商银行烟台分行着力打造金融服务生态圈，深度经营服务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的金融业务。通过项目制方式，围绕客户“人+资本+产业”的三大主线需求，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提供差异化服务；沿着头部客户的交易链、投资链，做好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的授信覆盖。线上线下融合，服务科技型中小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

充分发挥货币政策引导作用，扩大科技型企业贷款规模

招商银行烟台分行按照“交易服务贴现、贴现服务企业”的经营理念为辖内贸易外汇优质企业搭建融资审批“绿色通道”，形成“线上贴现+再贴现”的闭环模式，最快速度帮助企业加快盘活票据资产，节约融资成本。

全面提升银行机构服务科技型企业的专业能力

招商银行烟台分行是直属总行的一级分行，下辖烟台、威海区域，分行设立普惠金融部，作为科技金融的牵头经营部门，并将科技金融作为普惠业务开展的三大主线之一。

招商银行烟台分行发布科技金融服务的“六个专门”服务机制。一是专门的队伍，建设分行科技金融专门的客户经理、审贷官队伍，提升分行对科技型企业的专业化服务能力；二是专门的产品，例如专精特新贷、创新积分授信方案、股权投资授信方案、招企贷等产品；三是专门的政策，一方面针对科技型企业推出差异化风险容忍及尽职免责政策，另一方面为科技型企业提供额外的定价补贴政策；四是专门的机构，分行成立由行领导牵头，公金、普惠、风险、计财等部门共同参与的科技金融服务小组，推动科技型企业营销、授信、产品创设等工作；五是专门的考评，在分行大卡、批发卡、综合支行考核卡等考核卡中设置科技金融相关指标；六是专门的流程，与授信审批部沟通科技金融绿色审批通道，通过审贷官的前置参与及优先审批，提升经营团队对科技企业的风险识别能力及审批效率。

针对科技型客户，招商银行烟台分行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政策，包括推出专精特新贷，针对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给予2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实施贷款定价补贴政策，根据业务期限不同，给予考核支持，通过贷款定价将收益让利给企业。

构建满足科技型企业需求的信贷产品体系

招商银行烟台分行保持与总行联动，跟进总行线下科创类标准化产品的推广和营销，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投资场景PE贷、科创企业榜单认定场景科创贷、产业园区入园经营场景园区贷、线上招创贷、招企贷等。一方面做好目标客户筛选，产品宣导和流程梳理，推动产品落地上量；另一方面与烟台市、威海市工信局、科技局等进行渠道合作，结合烟台威海区域科信贷、成果贷风险补偿和贷款贴息政策，通过获取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双创大赛参赛企业、区域创新积分体系客户等名单，优化科技型企业打分模型，创设烟台分行创新积分类科技型企业产品。

规范开展贷款+外部直投和并购贷款业务，多渠道支持科技型企业发债融资

近年来，依托招行平台优势，烟台分行持续深耕并购融资、股权投融资、上市再融资、股权激励等专业领域，先后落地全国首个科创板战略配售、首个港股员工持股计划、首个H股质押北金所债权融资业务等创新型业务，并从2019年以来一直保持烟威地区并购业务市场份额领先，成为上市/拟上市企业实施战略并购的首选银行。

加强上市融资支持

招商银行烟台分行高度重视上市/拟上市企业的综合服务，逐步搭建起覆盖企业“拟上市—上市—再融资”全周期的服务体系，这与烟台市资本市场“起步早、活性高”的特点同频共振。2019年以来，烟台、威海先后有19家企业登陆资本市场，其中11家都与招行建立了深度合作，市场份额始终保持前列，并且相继包揽烟威两地首家科创板和北交所上市企业。

支持创业投资和私募股权投资投早投小

招商银行沿着私募投资基金“设立、募集、投资、管理、退出”的基本运行逻辑及标的企业成长周期，寻找客户核心诉求及合作方式。特别是在投资标的企业推荐方面形成了自有打法：第一阶段是收集企业信息，向私募机构批量推荐；第二阶段是根据当地优势产业及行业判断，针对性地向私募机构推荐优质标的，形成良好互动；第三阶段是具有前瞻的行业洞察和产品专业化能力，成为私募机构的“首问行”，第一时间获取商机。招商银行搭建路演+平台，为早期、小型创业企业提供展示的舞台，获得了良好的投资效果。

今后，招商银行烟台分行将发挥银行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不断丰富业务品种，持续做好科技企业的金融服务。